

广东铁塔 2024 年地铁公网覆盖通用物资（交流配电箱）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广东铁塔 2024 年地铁公网覆盖通用物资（交流配电箱）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X-GDTT-BB-2024013），招标人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投标。

1. 招标范围

1.1 招标内容：本项目为集中招标项目。

本次集中招标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本次招标的预估规模、货物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参数具体如下（详见技术规范书）：

序号	产品名称	预估数量（台）
1	机房 380V/160A 配电箱（广州、东莞），含智能电表	186
2	机房 220V/50A 配电箱（广州、东莞），含智能电表	305
3	隧道 380V/63A 配电箱（广州、东莞），含智能电表	1684
4	机房 380V/100A 配电箱（深圳），含智能电表	56
5	机房 380V/63A 配电箱（深圳），含智能电表	148
6	隧道 380V/32A 配电箱（深圳），含智能电表	646

1.2 项目预算：预估采购金额约为含税 885.89 万元（按税率为 13%测算），合同结算上限金额不超过本合同最高签订金额。

1.3 交货期：招标人下达采购订单后 10 个日历日内，中标人应当一次性提供全部订单要求的货物并送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1.4 交货地点：广东省内，具体以实际订单地点为准。

1.5 保修期：免费保修期 60 个月，从工程终验证书签发之日起开始计算。

1.6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定合格标准，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7 本次集中招标采用【份额招标】的方式，不划分标包，分 2 个份额，中标人数量为 2 个，每个中标人对应的中标份额及分配原则如下：

综合排名	份额	含税预算（万元）	份额占比
第 1 名	份额一	531.53	约 60%
第 2 名	份额二	354.36	约 40%

★1.8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折扣系数最高限价为 100.0%，投标人投标折扣系数高于投标折扣系数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依法设立：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证明材料要求：投标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扫描件。

2.2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3年（自2021年01月0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在全国范围内须具备本次采购同类产品（同类产品：交流配电箱）的供货业绩，要求累计业绩金额不低于100万元（含税）。

证明材料要求：

（1）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页、合同标的页、合同金额页、合同时间页、合同签字盖章页等）、每个合同提供不低于合同金额5%（单项合同提供不低于合同金额5%，框架合同提供不低于订单总金额的5%）的对应结算发票扫描件、每个合同提供不低于合同金额5%（单项合同提供不低于合同金额5%，框架合同提供不低于订单总金额的5%）的对应合同结算凭证（如银行电子回单、银行电汇凭证、系统支付依据）扫描件。发票扫描件还须提供发票查询截图（查询网站：<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或省级（地市）税务局系统税务系统的查询截图作为证明材料。以上材料缺一不可，否则对应业绩不予认可（原件备查）。

（2）如提供的合同为框架合同的，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和该框架合同下的订单作为证明材料（对应的订单需要与框架协议具有关联性），若采购方采用线上电子平台方式下达订单，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和线上订单（平台订单界面的截图）作为证明材料。否则对应业绩不予认可。

（3）单项合同时间及金额以合同为准，框架合同时间及金额以订单为准。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应足以支撑判断合同内容、时间、金额等情况，资料不全或无法证明属于本次采购同类产品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可（原件备查）。文件所要求的资质、业绩等材料的，必须为投标人的资质、业绩等材料。有母公司、子公司关系的，其资质、业绩不得通用。

（4）合同中如包含非同类产品内容，仅计取合同/订单中同类产品内容对应金额，需剔除非同类产品内容的金额。

2.3 产品检测报告：投标人须提供同类产品（交流配电箱）自2021年01月0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具备CMA或CNAS认证）出具的检测报告，检测报告须包含对配电箱防护等级、配电箱壳体（包含外门）材料厚度、智能电表准确度要求的检测，且检测报告结论为合格，检测报告中的生产单位或委托单位或送检单位应为投标人。

证明材料要求：

①须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原件备查），且提供检测报告真实性的详细查询方式并附上查询截图，若不能在网上查询其检测报告真实性，须提供检测机构的联系方式（联系方式须真实有效，否则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并出具授权招标人查询检测报告真实性的授权函，若检测报告无法查询其真实性，则该检测报告不予认可。

②提供检测机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证明材料（须体现检验检测能力范围），如检测资质认定证书（如证书未体现检测能力范围，须同时提供证书对应的附件）扫描件或“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官网”查询截图；未提供检测机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证明材料、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证明检测机构具备对应检验检测能力范围或由无对应检验检测能力范围的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则对应检测报告不予认可。

2.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2021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6）在最近五年（2019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内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2019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内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列为全国或广东省分公司或下属分公司“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 （10）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或下属分公司列入企业黑名单的；
-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投标人须提供《信誉承诺函》。

2.5 控股管理要求：

(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 投标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 投标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者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证明材料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

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7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招标文件，具体如下：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3月19日09时00分至2024年03月25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4.2.1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投标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 投标人注册”。

4.2.2 完成注册后，投标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招标文件。支付方式详见4.3条款。

4.2.3 获取招标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4.3 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4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招标文件款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缴纳】。

4.4 招标文件款发票事宜：招标文件款发票类型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发送至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填写的发票接收邮箱，请注意查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04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未在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或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当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异常时，投标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撑人员解决。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
- （4）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3 以银行保函/保单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如有）：/

5.4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开标，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 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

6.2 检测相关费用：/

7. 投标人注册

7.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招标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投标人，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投标人，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

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7.2 CA 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须提前办理 CA 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为了避免影响正常投标，请投标人至少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 个工作日及时办理 CA 证书。手机 CA 证书售价 200 元人民币/三个月或者 500 元人民币/年，售后不退。已持有平台 CA 证书的投标人应确保 CA 证书在使用时有效。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标证通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 9:00-18: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信息平台(<https://txzbqy.miit.gov.cn/>)、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1)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招标人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碧悦街 8 号中国铁塔大厦

联系人：黄经理

联系方式：020-38916829

招标代理机构：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互助路 1 号

项目负责人：黄梅婷、池炆、张承祖、李新民、李福真、谢静、娄向科、李成浩

联系电话：15202020041

电子邮件：hxydgdtt@163.com

(2) 异议接收方式（只受理异议，不接受业务咨询）

异议接收邮箱：15622754145@139.com，或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提出异议路径：
我的项目-进入本项目-其他阶段-项目异议。

联系人：池炆

联系电话：15622754145

招标代理机构：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3月18日